

# 智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投资 公告编号:2015-95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智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智度投资”,证券代码“000676”,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15年10月19日、10月20日、10月21日)收盘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的情况说明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2015年10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等有关议案,并于2015年10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董事会决议以及之相关的文件,2015年10月16日获得深交所无异议函。

本公司不存在被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经本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自查并向公司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询得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2.公司未发现近期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本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未发生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3.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查询后证实,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5.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各项(指第一部分第1条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规定。

2.公司已于2015年10月2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等有关议案。有关重组事项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或核准,具有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于2015年10月14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2015年三季度业绩预告公告》,预测2015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1400万元—1900万元。

4.公司董事王郑重提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已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智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22日

#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179 证券简称:中航光电 公告代码:2015-049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10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金航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持股5%以上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自2015年7月1日起6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择机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增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上述增持计划进展情况如下:

一、前期已披露增持情况

1.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股数(股)	增持金额(元)	占总股本比例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015-10-21	36.01	150,000	5,251,500	0.02%

二、本次增持情况

1.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前持股情况	本次增持后持股情况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股数(股) 60,574,324 占总股本的比例 10.05%	持股股数(股) 60,724,324 占总股本的比例 10.07%

2.本次增持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将持续关注增持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二日

# 华商智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 代销机构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华商基金 公告编号:2015-063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10月22日起,本公司旗下的华商智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969)增加浦发银行为代销机构。投资者可在浦发银行的网上交易系统及营业网点办理开户和认购等业务。(如有变化请以浦发银行公告为准)

一、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573300

公司网址:www.hsfund.com

2.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8

公司网址:www.spdb.com.cn

二、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务必考

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2日

#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 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基金协发[2013]13号)等有关规定,为合理确定停牌股票的公允价值,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10月21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大洋电机(002249)”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待停牌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之日起,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2日

#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3D打印相关研发合作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15-06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D打印又称增材制造,是第三次工业革命的标志性生产工具,其具有制造成本低、生产周期短等明显优势。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泰科技”或“公司”)与陕西省渭南高新区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下简称“渭南高新区”)在3D打印、新材料等相关领域具有诸多合作基础。为发挥双方优势,集聚优势资源,共同启动3D打印金属粉末领域的合作,双方约定共同组建渭南渭南3D打印金属粉末材料工程研究中心(以下简称“工程中心”),开展技术研发与转化工作,对3D打印金属粉末关键核心技术进行联合攻关。该工程中心已于近日宣布成立,经公司核准备案名称为“渭南高新区火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科技研发中心”。

(一) 签订协议背景情况

陕西省渭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属国家级高新区,是渭南市机制创新和对外开放的实验区,是渭南新材料新技术产业基地的重要载体。近年来,高新区全力培育3D打印产业,形成了3D打印产业“6+1”的特有发展模

式,建成了全国最早的3D打印产业基地、3D打印产业创新创业孵化器、3D打印创业投资平台、3D打印支撑平台、3D打印材料支撑平台、3D打印金属粉末材料支撑平台,形成了研发应用、孵化创业、投融资三大支撑平台。

安泰科技将负责工程中心所需核心研发设备的研发、设计,以及设备供应商的推荐;为工程中心使用其拥有的实验室、测试仪器提供便利条件;在受托管理期间,派遣稳定的研发和管理人员为工程中心提供技术支撑;协助工程中心申请国家科研项目和引进研发专业技术人员等。

(二) 管理机构

双方授权管理委员会对工程中心进行管理,管理委员会由五人组成,由火炬公司推荐两名人员(其中一人需为火炬公司法定代表人),安泰科技推荐三名人员。

(三) 资金计划

工程中心注册完成后三年内,火炬公司向工程中心资金投入累计不少于2,400万元用于研发设备购置、研发和生产支出。

(四) 无形资产管理

协议有效期年内,双方主要利用工程中心提供条件形成研发成果(包括专利和专有技术),双方为申请专利的专利权人,经双方同意工程中心骨干技术人员也可为申请专利的专利权人之一,其中双方拥有的专利权比例均为40%,骨干技术人员拥有的专利权比例为20%。

(五) 协议生效日期与存续期限

本协议经双方及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下述情形之一发生时,本协议终止:任何一方严重违反协议约定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或继续履行没有必要,另一方有权终止协议;如因任何一方重大过错导致另一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另一方有权要求过错方赔偿损失。

(六) 违约责任

协议一方违反本协议规定,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应依法承担违约的法律责任,并向守约方赔偿因其违约而给守约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七) 合同对双方的基本情况

陕西省人民政府1988年批准设立渭南经济开发区,1992年又批准设立渭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渭南高新区是国家关中高新技术产业基地的重要载体,近年来,高新区全力培育3D打印产业,是渭南科技创新和体制创新的新基地和实验室区。渭南高新区依靠其地理优势、资源优势、环境优势、市场优势,已形成了以机械工业、电子工业、医药制造业、精细化工业、新材料生产、农副产品加工为主的六大产业园区。

(八) 合同的主要内容:

双方将以协同创新为宗旨,按照开放、创新的理念,从产业战略布局的角度进行总体规划,有步骤的开展3D打印金属粉末材料研发、试制、生产、销售、服务等业务。在联合组建合作研发平台的基础上,适时共同成立合资公司。

(九) 双方约定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火炬公司”)代表其履行本框架协议中相关约定,由火炬公司出资注册分公司“工程中心”(具体名称待工商核准)作为双方合作研发平台。

(十) 安泰科技与火炬公司就工程中心的运营管理签署《合作研发与委托管理协议》,渭南高新区管委会将作为火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保证其履行《合作研发与委托管理协议》的相关约定,由安泰科技负责工程中心的运营管理。

(十一) 合同对方基本情况: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泰公司”)是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住所渭南高新区崇业路北段创业大厦内,主营业务为科技研发、成果转化、市政工程服务、中小企业投融资咨询、置业、物业管理等。与安泰科技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安泰科技未发生购销行为。

(十二) 协议主要内容:

火炬公司为渭南高新区管理委员会下属国有独资公司。法定代表人姜通、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住所渭南高新区崇业路北段创业大厦内,主营业务为科技研发、成果转化、市政工程服务、中小企业投融资咨询、置业、物业管理等。与安泰科技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安泰科技未发生购销行为。

(十三) 委托管理范围、期限

火炬公司委托安泰科技进行管理的资产为火炬公司承诺在本协议签署三个月内完成注册的工程中心,以及上述资产衍生的全部权益。委托管理期限为

自完成工程中心注册之日起三年。委托管理期限到期前,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协商确定成立合资公司,或延长委托管理期限,或终止委托管理,并签署相关协议。

2.双方义务

根据需要,火炬公司在渭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3D打印产业培育基地内为工程中心免费提供办公、研发、生产用房,负责对研究生产所需的服务设备及输出装置安排到位;负责工程中心固定资产采购的资金需求;负责研发投入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生产用房、风水电气等费用的支付。为安泰科技派驻工程中心的技术员和工程师提供后勤保障。

(二) 安泰科技的义务

安泰科技将负责工程中心所需核心研发设备的研发、设计,以及设备供应商的推荐;为工程中心使用其拥有的实验室、测试仪器提供便利条件;在受托管理期间,派遣稳定的研发和管理人员为工程中心提供技术支撑;协助工程中心申请国家科研项目和引进研发专业技术人员等。

3.管理机构

双方授权管理委员会对工程中心进行管理,管理委员会由五人组成,由火炬公司推荐两名人员(其中一人需为火炬公司法定代表人),安泰科技推荐三名人员。

4. 资金计划

工程中心注册完成后三年内,火炬公司向工程中心资金投入累计不少于2,400万元用于研发设备购置、研发和生产支出。

5.无形资产管理

协议有效期年内,双方主要利用工程中心提供条件形成研发成果(包括专利和专有技术),双方为申请专利的专利权人,经双方同意工程中心骨干技术人员也可为申请专利的专利权人之一,其中双方拥有的专利权比例均为40%,骨干技术人员拥有的专利权比例为20%。

6. 协议的生效日期与存续期限

本协议经双方及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下述情形之一发生时,本协议终止:任何一方严重违反协议约定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或继续履行没有必要,另一方有权终止协议;如因任何一方重大过错导致另一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另一方有权要求过错方赔偿损失。

7. 违约责任

协议一方违反本协议规定,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应依法承担违约的法律责任,并向守约方赔偿因其违约而给守约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8. 合同对双方的基本情况

陕西省人民政府1988年批准设立渭南经济开发区,1992年又批准设立渭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渭南高新区是国家关中高新技术产业基地的重要载体,近年来,高新区全力培育3D打印产业,是渭南科技创新和体制创新的新基地和实验室区。渭南高新区依靠其地理优势、资源优势、环境优势、市场优势,已形成了以机械工业、电子工业、医药制造业、精细化工业、新材料生产、农副产品加工为主的六大产业园区。

9. 双方约定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火炬公司”)代表其履行本框架协议中相关约定,由火炬公司出资注册分公司“工程中心”(具体名称待工商核准)作为双方合作研发